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之一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实际控制人之一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许旭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60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2%。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许旭东先生计划于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窗口期不得减持），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 413 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72 %，减持价格为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许旭东	5%以下股东	26,030,000	4.52%	IPO 前取得：25,600,000 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43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	------	---------	------	------------

第一组	亚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6,112,000	28.84%	亚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其实控人及公司实控人许小初和许旭东为兄弟关系。
	许旭东	26,030,000	4.52%	许小初和许旭东为兄弟关系。
	许芸霞	1,730,273	0.30%	许芸霞为许小初之女，许旭东侄女。
	许旭征	1,568,000	0.27%	许小初、许旭东、许旭征为兄弟关系。
	许济洋	3,712,000	0.64%	许济洋为许小初妹妹、许旭东姐姐的配偶。
	合计	199,152,273	34.57%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许旭东	不超过：4,130,000 股	不超过：0.7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130,000 股	2020/8/4 ~ 2021/1/31	按市场价格	IPO 前获得及二级市场增持	个人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许旭东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做出如下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减持方式为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但如果其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转让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如实施减持，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进行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得减持。

上述承诺已于 2019 年 9 月 9 日期满，许旭东先生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在减持期间内，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股东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

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进行股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4 日